

B2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7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1年7月29日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瀚川智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于2019年7月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13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7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7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6,33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76,603,744.15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20,726,256.85元。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7月18日全部到位，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9]第5221A000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并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推进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23）。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二）期限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期限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投资项目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项目金额、期间、选择投资项目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风险管理及收益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充募投项目资金余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七）公司经营的声明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下，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投资项目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项目金额、期间、选择投资项目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负责对投资本型产品的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7

（3）公司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市公司公告附件

1.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保荐机构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8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29日下午14时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0年7月2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晓主持，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议程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8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29日下午14时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0年7月2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晓主持，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议程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8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29日下午14时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0年7月2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晓主持，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议程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8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29日下午14时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0年7月2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晓主持，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议程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8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29日下午14时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0年7月2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晓主持，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议程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